

“乍可狂歌草泽中”——高适的气骨(下)

叶嘉莹

你一定要知道,作诗不是你说你要说的是什么,而是怎么去说,才能把你所要传达的力量传达出来。我们说他到过躬耕的生活,也到过渔樵的生活。冬天农夫不在农田里干活了,可是烧柴火,就要上山去砍柴,夏天有空闲也可以去抓鱼。所以他躬耕的生活之中,也有渔樵。可在这首诗里为什么不写“我本躬耕孟诸野”,而写“我本渔樵孟诸野”呢?这就是作诗。作诗时,你一定要指向一个中心的传达的目的和力量。因为你如果说“我本躬耕孟诸野”,而躬耕是勤劳的,是辛苦的。可是这首诗要把他过去的生活,跟现在折腰侍人做县尉的卑躬屈节的生活做一个对比,所以他强调的是从前生活的自由。所以他不写躬耕,写渔樵。一写渔樵,一般人的想象,就觉得潇洒很自在,就像国画画画的那样。

这就是语码(code),即语言学符号学。“渔樵”不管事实上是不是辛苦,这两个字在语言上的语码,就是给我们一种自由潇洒、不受约束的感受。所以他写“我本渔樵”,在哪里?在孟诸的山野。“孟诸”是一个泽名,泽是大的湖泊。中国古人常常说“身在江湖,心存魏阙”。江湖就是代表隐逸的,代表潇洒自由的。所以他用了“渔樵”,用了“孟诸”,一个湖的名字。“我本渔樵孟诸野,一生自是悠悠者”,我过惯了那种自由自在的生活,我的一生当然应该是逍遥自在的。“自是”,我当然应该是;“悠悠”,逍遥自在的样子。

“乍可狂歌草泽中,宁堪作吏风尘下。”“乍可”就是只可。像我这样喜欢自由的人,是只可以狂歌在草泽中的。“宁”就是“哪”;“堪”,是忍受;“作吏”,做一个卑微的小吏。在这种风尘的、官僚的社会之下,我哪能忍受做这种官吏。既然做了官吏,我本来想“只言小邑无所为”,“只言”,我只道,我本来以为,我只以为。这里有一个层次,他说我本来是潇洒惯了,我的个性不适合做官。这是第一个不适合。那么既然做了官,“只言小邑无所为”,我本以为到封丘县里做一个小县尉,虽然不合我的个性,不能

够施展我对国家的政治理想,可是顶多是无可奈何。“无所为”,是说无可作为。

“公门百事皆有期”,我以为政府的衙门里面“皆有期”,应该有一个固定的规章。可是我哪里想到,只是奉公守法,做个安分卑微的官吏都不成。“拜迎长官心欲碎,鞭挞黎庶令人悲”,做一个小县尉,每天要拜迎长官,卑躬屈节,这样的生活使我内心非常悲哀,我怎么过这样的生活?如果只是如此倒也罢了,后面还有一句,“鞭挞黎庶令人悲”。我不仅要帮助长官作威作福,他还命令我去做一些不合法的、欺压良民百姓的事情。“鞭挞”就是用鞭子抽打。“黎庶”,就是百姓、众人。黎,本来说黑色的。秦始皇的时候把所有的老百姓都叫做黔首,黑头发的,就是黔首,就是黎民。“庶”是众多的意思。

接下来他说“归来向家问妻子,举家尽笑今如此”,我回到家里,对着我的妻子儿女,大家都笑我,你当年志意远大,你的理想抱负呢?你现在怎么过这样的生活?“生事应须南亩田,世情付与东流水。”我再也不想做这样的官,过这样的生活,还是回去种田的好。“世情付与东流水”,他所谓的“世情”指的是一般人所追求的仕宦之情。他说这种做官的感情,我从此要和它撇清,宁可回去种田。

可是“梦想旧山安在哉,为衔君命且迟回”,我梦想有一个旧山,能够回去开山种田。所以陶渊明说我不干了,我归去来兮,因为我有田园,我有我回去可以种的田地。但是如果你没有田地,你回到哪里去?“梦想旧山安在哉,为衔君命且迟回”。“衔”,是口中衔着的意思,就是说接受着君命,到封丘县去做县尉是上面派给我的任务,虽然我不愿意干,可也无可奈何,回去也没有真正种的了。我怎么办呢?所以“为衔君命且迟回”。

“乃知梅福徒为尔”,他说我现在就想着,古人所传说的梅福的话,“徒”是徒然,“尔”是如此,徒然地如此说。梅福是西汉末年人,做过南昌县的县尉。当王莽专权的时候,他抛弃了

官职也抛弃了家庭,出走了。当时传说他成了仙,可是后来有人在会稽看见他。“徒为尔”,就是说空空这样做的。他说去求仙,可这是一句谎话。“转忆陶潜归去来”,我反而怀念像陶渊明所说的归去来,真的回去种田。陶渊明之选择耕田,是因为耕田在他的心目中是一个不欺人也不自欺的生活,一分劳力一分收获。不用逢迎官长,也不用欺压良民,这是最本分的一种生活。所以,想来想去还是陶渊明的归去来好。所以高适就辞去封丘县的县尉。

高适的“负气敢言”

高适后来流落各地很久,有人把他推荐给当时有名的将军哥舒翰做掌书记——一个秘书之类的职务。哥舒翰是唐朝有名的大将。跟安禄山一样,都是少数民族,骁勇善战。哥舒翰曾经做过河西节度使,河西走廊在中国西北。因为节度使是带兵的,高适就参加了军队的幕府,在幕府之下做官。后来哥舒翰因为生病回到长安。高适随同回到长安后,做过拾遗的职务。拾遗是谏官,如果国家有什么政治上的缺失,他可以谏劝。

后来安禄山从河北的范阳起兵,向长安进攻。那时,军事上的一个关防要道就是潼关,所以需要一个好的将领来防守。当时唐玄宗就派哥舒翰带兵去守潼关。哥舒翰本来不肯接受这个职务,因为他生病了,也年老了,但玄宗想不起别的比他更好的人,就一定让他去。哥舒翰去了后,在潼关打过胜仗,防止安禄山叛军的进攻。可是当形势有一点好转的时候,玄宗听了杨国忠的话,命令哥舒翰出兵进攻。哥舒翰不肯出兵,他觉得安禄山准备了这么多年才起兵,不是没有防备的,应该固守潼关,因为潼关一破,长安就不保。他觉得应该守住潼关,另外派兵捣毁安禄山在河北范阳的巢穴。可是玄宗深居九重之内,哪里懂得作战的形势,逼他非出兵不可。据说出兵前,哥舒翰抚膺痛哭,说我们出去必败,长安必定不守。后来一战果然大败,潼关失陷了,长安也就不守了。

这时高适就从潼关回来面见玄宗。高适不是在长安见玄宗,而是在玄宗从长安到四川逃亡的路上。高适见他,说你的潼关出兵命令是错误的,现在又犯了一个大错误——让所有的王子领兵分守各地。高适劝告玄宗不应该这样做,但玄宗不听,后来发生了永王口起兵的事件。玄宗逃走时,肃宗是太子,但那时还没有即位。在当时“六军不发无奈何,宛转峨眉马前死”的严峻情势下,玄宗说要传位给肃宗,可是没有真正举行传位仪式。而不久后,玄宗跟肃宗父子间有一点猜忌,所以玄宗就发令让所有的王子分守各地。这就种下了后来永王口起兵叛乱,跟肃宗发生战争的一个原因。

后来高适就在肃宗的手下,肃宗任用高适为淮南节度使,还让他做了兵马大元帅扬州大都督府下的一个长史,所以高适有军权。在肃宗跟永王口打仗时,据说那一切的谋略,有高适相当大的功劳,所以永王口叛乱很快就平定了。这证明高适不是空口说有政治理想,他果然有政治上的本领。他一方面在军政上有谋略,而且他从潼关赶回来,在玄宗逃难的路上对他直言劝告,历史上说高适是“负气敢言”。“负气”是一个人很喜欢意气用事;“敢言”,有勇气、喜欢说正直的话。高适有军政谋略,又“负气敢言”,就招来嫉恨,尤其是肃宗左右宦官的嫉恨。所以肃宗就免去了高适的军权,让他做太子少詹事。职位很高,可这是一个文官,没有实权。高适在肃宗跟永王口的争战中,有过很好的表现,可是在平定安史之乱这个更重要的战争上,他没能有更大的成就,因为被免了军权。等安史之乱平定,长安也收复了,肃宗还朝后对高适还是很信任的,让他做过彭州刺史,做过蜀州刺史。所以高适在唐朝诗人里,官职是比较高的。

(摘自新华社每日电讯)



难忘的旧相片

刘幸沂

钟声回荡在家里,在耳边。我无聊地翻着抽屉,不经意间一张旧相片映入了眼帘。一棵枫树,一位老人,还有个小小的我。风掀起了时光的裙角,吹起了琐碎的流年,往事如一泓清水涌上心头。

秋色四面,上面是土耳其蓝的天穹,下面是普鲁士玉的清澄。风起时,满枫林的叶子滚动,香熟的灿烂,仿佛打翻了一匣子的玛瑙。“外公,快瞧!这枫叶红透了,好好看。”我边嚷着边伸手去摘,外公却拦住了我的手,语重心长道:“乖乖,别摘,它是属于枫树的,你若摘了,枫树会伤心,掉光叶子的!”听外公这么说,我把手背在身后,心有余悸地看向枫树。外公见我这样,哈哈大笑,我气不打一处来,心里嘀咕:什么嘛,有那么好笑吗?外公真是小题大做。一阵秋风吹来,枫叶摇曳。外公静静站在那,好像出了神,突然冷不丁地说了一句话:“雨中黄叶树,灯下白头人。”小时候不懂,一真夸外公说得好。外公似乎有些无奈,冲我笑了笑。有那么一瞬间,我觉得外公就是枫叶,是红透了的枫叶,是生命旺盛的枫叶。

日头将落下那一边天空,还剩下无数云彩,这些云彩阻拦了日头,却为日前的光映出炫目美丽的颜色。这一边,有些云彩镶了金边、白边、淡紫边、玛瑙边,如都市中妇人的衣缘,精致而又华丽。云彩无色不备,在空中以一种魔术师的手法,不断的在流动变化。夕阳像是一杯泼洒的葡萄酒,把整个黄昏浸在微微的醉意里。“外公,你像枫叶!”说完这句话时我后悔了,因为外公的回答让我措手不及:“像枫叶一样衰落吗?”气氛陷入了死一样的静寂。回忆到这结束了,再看那旧相片时,心里涌起阵阵惆怅和寂寞。

小时候我们词不达意,长大后,我们言不由衷,真正的离别不是桃花潭水,不是长亭古道,只不过在同样灿烂的早晨,有些人有些事永远留在了昨天。

(作者系南峰小学六一班学生。指导教师:刘小燕)



影像世界

《足球之梦》

卢先庆 / 摄

远方的家

欧阳斌

前两年,只要不上班,大都宅在家里,呆的时间长了,不由自主思绪漫天,把好多以前没有来得及想的事都在心里过了一遍,可呆着呆着,想着想着,竟然发现想得最多的,居然是一家——家,这个想法无端无由的吓了自己一大跳,反过来问自己:我在哪儿,想的又是哪儿?

和很多很多人一样,我们少小离家,或求学,或求职,带着对未来的无尽期待从乡间走进城市,或从城里来到乡下,或者东南西北、五湖四海,逐渐模糊了来时的路,随着潮流或许奔向城市森林的云端,或许朝着林间妙境的别致庭院,用自己的年华和全心去找寻理想中的制高点,期许着最惬意的栖息之所。

穷尽所有,我们奔向承载梦想的前方,拿出全部的热情尽情地打造梦中的殿堂,我们在高楼洋房或者林间别墅里流连忘返,可逐渐模糊的故园中还留着年迈的爹娘或蹒跚学步的丫头和儿郎,对于故园,这或许是我们还在些许流连的唯一牵连,也是促使我们加紧步伐的力量源泉。

随着我们一步一步的努力奔忙,一步步将苍老的父辈娘亲带出原本刻画着他们印迹的那片故园,领着懵懂的孩子开拓着更加宽敞的视野,原本的家园在我们的身后逐渐淡去了色彩,模糊了容颜。前方的路那么艰难,可在我们坚定的脚下一步步变成了过往,直到,终于踏进了期望中的那方圣殿,我们一边在梦想终成现实的喜悦中感慨,不经意间却在偶尔的闲暇中不断地感受到自身的茫然,呆在自己打造的宫殿中,我们

开始近似荒唐的迷失:我在哪儿?

左顾右盼,我们在自己提醒着自己,这是我的家,是我努力半生打造的宫殿。一边,父母在为子女成就家业的喜悦中手足无措,他们由衷的觉得孩子的新家好,可就是没有能够让他随意落脚的地方,周边的环境好,可就是没有可以听他们唠叨和吆喝的人;另一边,孩子背着行囊进进出出,说这只是他放学回来吃饭和睡觉的驿站,他的家——在远方……

父母安享,夫妻奔忙,孩子成长,这里是家呀,待在这里,不就是我们半生奔忙的目标吗,可是,当静静待下来时,的确,我在想家……

父母慢慢在时光中沉默,孩子迅速地成长走向远方,在这个曾经期许无限的家中,我们慢慢感受到了:我们在家,我们更是在他乡,在某个长途跋涉后落脚的地方,肉身终可安居,思绪却又开始飘荡。

我们思念的家,是那片远去的故土吗?回去,比来时路快多了,带着满心的成就和惆怅,咱回去吧,还是那片山林,还是那道沟坎,还是那条小溪,还是那乡音,还是那帮乡亲,尽管相见仍相识,尽管乡音仍不改,可是,那几声“来稀客了”

的惊喜声和周到的礼待,让我首先联想到的却是“离别家乡岁月多,归来人事半消磨”,熟悉却已遥远的故乡给予我的热情,除了乡情和亲情,更多的却是因为——我是稀客。受着令人感动的礼待,我的心却开始游离。故园如斯,我已是客,故土依旧,已成他乡。随着时过境迁,脚下的这片故土,也就仅仅是我在半生逃离后偶尔的梦中徜徉,魂归故土,却已水土不服。

我们思念的家,是故园中儿时的点滴吗?或许,在柴房的边上还找得见当年捕过鸟的那个竹筐,而我却变成了打扰林间的外来客人;或许,躺在田埂边的那颗梨树丫杈上还能背诵当年的那篇课文,却再也得不到老师的评分;或许,嘴里叫着舅舅口口听得到更加热情的回应,可手里接到的不再是那颗带着体温的山核桃,而变成了精致的中华烟和巧克力糖,烟雾缭绕中,模糊了容颜,甜甜飘香里,幻化了滋味。眼前的这片故园,成了我虽还能走得进,却再也走不近的海市蜃楼,人归故里,心却游荡在他乡。

原来,我半生的奋发与奔忙,只是飘荡在故土与他乡之间,当我终于在梦想的空间搭建起栖息的凉棚时,才不自主的想起已被自己飘零的

(作者简介:唐德亮,中国作家协会会员,广东省作家协会理事及诗歌委员会副主任,清远市作家协会主席、清远日报副总编辑,一级作家。)



衣襟扫弄得七零八落的脚印,眼前是何处,来时路无痕,从家到家,家与家之间的距离,就是一世一生。

不由想到,有人说过:时代变迁的巨轮滚滚向前,故乡的情怀是刻进骨髓的思念。待在他乡的殿堂里,我们思念着儿时的家园,故土虽依旧,物是人事非,与其说我们思念的是故乡的家,不如说我们想的是回不去的旧时时光,念的是人到中年后才慢慢清晰的童年。

我们思念的家,正如最近火遍全网的那首“挖呀挖挖挖”,在心灵深处那小小的花园里珍藏着,幼童时候撒下小小思念的种子,慢慢悠悠开着七彩的花,我们一路寻找,一路欣赏,一路不停地挖呀挖……

回不去的故乡,停不下的脚步,牵引着的远方,离家与到家的路,一直都在我们的脚下,迎着下一个朝阳。

别想了吧,能吗?不能。因为,我们每个人,都是时代年轮上的一个点。

做一次心的移民,行吗?行吧。因为,从家到家,未曾理清,未敢停留,远方的呼唤已经响起……

走吧,回家。

